



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健三个月持有期 13 号理财产品 说明书调整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基于产品投资运作特点和收益特征，我司决定对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健三个月持有期 13 号理财产品（产品登记编码：Z7002623001394, 产品代码：AF233411）B/H/L 类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条款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产品说明书“二、产品基本要素”中“业绩比较基准”

产品要素	业绩比较基准
调整前	【B】类份额：【2.00%-2.70%】 【H】类份额：【2.05%-2.75%】 【L】类份额：【1.85%-2.55%】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：【本理财产品为固定收益类产品，主要投向为同业存单、短融、中票、PPN、公司债、资产支持证券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。根据当前市场利率水平、组合目标久期、可投资债券的静态收益率、债券杠杆操作等因素作为测算依据，扣除相关税费成本之后，综合得出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。业绩比较基准是基于产品性质、投资策略、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。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，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，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，投资须谨慎。】 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，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，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。
调整后	【B】类份额：【中债-新综合全价(1 年以下)指数】 【H】类份额：【中债-新综合全价(1 年以下)指数】 【L】类份额：【中债-新综合全价(1 年以下)指数】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：【本理财产品为固定收益类产品，主要投向为同业存单、短融、中票、PPN、公司债、资产支持证券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。根据当前市场利率水平、组合目标久期、可投资债券的静态收益率、债券杠杆操作等因素作为测算依据，扣除相关税费成本之后，综合得出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。业绩比较基准是基于产品性质、投资策略、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。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，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，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，投资须谨慎。】 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，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，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。

本条调整拟于【2026】年【8】月【10】日生效。根据原说明书约定，管理人有权根据法律法规要求、市场情况在每个开放日调整当期业绩比较基

准，并在每个开放日前【2】个工作日以符合监管规定要求的方式向投资者披露，投资者不接受的，可于最近一个开放日赎回理财产品。

上述调整事项以本次公告为准，如后续管理人更新销售文件，您可通过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更新后的销售文件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信赖与支持！敬请继续关注信银理财正在热销的理财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6 年 8 月 6 日